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2 學年度  
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辦理  
【跨校攜手共備方案-自主學習課程研發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高雄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二、目的：

- (一)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
- (二)強化老師對自主學習的理解及教學策略、工具的運用能力。
- (三)建立跨校教師共備機制，提升教師專業對話能力。
- (四)藉由研發之自主學習課程教材參考範例，提供本市國中各校參用。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

四、實施期程：

- (一)申請期程：112年8月底至112年9月初。
- (二)方案執行日：112年10月1日~113年6月30日。

五、方案內容：

(一)112 學年度五次課程規劃如下表

項次	時間 (預計)	課程主題	課程內涵說明	講師
1	112 年 10 月 13 日 (五) 13:30~16:30	自主學習的過去、現在與未來：概念到實踐	本課程旨在讓學員了解自主學習教學之定義與課程規劃，課程重點說明如下： 1. 自主學習之定義與內涵。 2. 自主學習現況。 3. 常見學習策略與自主學習要素。 4. 協作探究提問。	國家教育研究院 洪詠善研究員
2	112 年 12 月 8 日 (五)	自主學習案例與微型行動方案設	本課程旨在透過情境為本的案例分享，進而分析學生自主學習樣態與設計要素。進而嘗試設計	臺中教育大學林 佳慧教授

	13：30～16：30	計	微型方案。課程重點說明如下： 1. 自主學習常見情境。 2. 案例分享與分析。 3. 設計微型行動方案。	另加協作員一位
3	113年1月12日 (五) 13：30～16：30	自主學習案例分 享與團隊共創	本課程旨在讓學員透過不同實踐經驗的分享後，進行提問與對話。課程重點說明如下： 1. 案例實踐經驗分享。 2. 對話與提問。 3. 分組從不同行動者的角度進行「自主學習說書人」。(教師、學生、主任、家長) 4. 綜整自主學習的實踐腳本(誰主導？誰受影響？什麼影響？改變了什麼？)	主持人：國家教育研究院洪詠善 研究員或臺中教育大學林佳慧教授 案例講師： 高雄市宛倫主任 新北市隋奇融老師 臺北市蘭雅國中沛儒主任
4	113年3月8日 (五) 13：30～16：30	課堂微改變促進 自主學習共備	本課程旨在讓學員各自學習與行動經驗，進一步共備一門促進自主學習的課程。透過共備者與觀察者的觀點，參考五要素十五原則來共創一門課。課程重點說明如下： 1. 內圈金魚缸共備。 2. 外圈觀察員紀錄與回饋。 3. 內圈共備意義反思。 4. 分組共創一門課。 5. 說課與相互回饋。	國家教育研究院 洪詠善研究員 新北市福和國中 陳君武校長
5	113年5月24日 (五) 13：30～16：30	自主學習評估與 回饋	本課程旨在讓學員了解部定與校訂課程促進自主學習的評估工具與方法，以及如何有意義的進行回饋。課程重點說明如下： 1. 自主學習評估工具與方法。 2. 實例說明。 3. 回饋原則。 4. 依據提供模擬資料實作分析與回饋。 5. 總體課程回顧	彰化師範大學鄭 章華教授 國家教育研究院 洪詠善研究員

(二)研習課程配當表

項次	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備註
1	13：30~14：00	報到		承辦學校
2	14：00~15：00	範例分享與概念釐清	講座與對話	外聘講師*1節
3	15：10~16：40	實作演練與探究	實作演練	外聘講師*2節
4	16：50~17：30	問題與討論	專業對話	

(三)參與對象：鼓勵本市國中學校組團隊參加，也歡迎個人報名參加，參加人數上限為 30 人。

(四)研習報名：即日起至 112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至全國教師進修網(網址：<https://inservice.edu.tw/>)完成報名，研習代碼：4008543。

(五)辦理地點：高雄市立龍華國中。

六、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及本局自籌款支應。

七、預期效益：

(一)有 90%以上的教師能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內涵。

(二)能產出 112 學年度各校某一單元之學生教材(含自主學習元素)。

(三)學校能透過跨校教師共備機制之相關歷程記錄，提出教學省思。

八、成效評估之實施

(一)利用回饋問卷，蒐集、分析學員參與反應/滿意度及相關建議，如附件一。

(二)透過產出的學生教材(含自主學習元素)，檢核跨校共備機制是否可行。

(三)透過評估參與者學習的「反思日誌」，檢視學習者學習成效並提供課程內容與實施方式的調整依據，如附件二。

預期成效	評估時機	評估方式	評估工具
有 90%以上的教師能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自主學習課程內涵。	自主 1~4 場	以研習後回饋問卷蒐集量化資料與質性意見。	附件二： 深化成效評估問卷 I
有 90%以上的教師能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自主學習課程內涵。	自主第 5 場	以研習後回饋問卷蒐集量化資料與質性意見。	附件二： 深化成效評估問卷 II
能產出 112 學年度各校課程某一單元之學生教材(需含自主學習元素)。	自主第 4~5 場	整合各校單元教學媒材與學生教材。	跨校共備產出的自主學習課程模組。
學校能透過跨校教師共備機制之相關歷程記錄，提出教學省思。	自主 1~5 場	以反思日誌蒐集學習歷程。	附件三： 多次式反思日誌。

九、獎勵：承辦有功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